



關於立法會高天賜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2022年1月11日第031/E23/VII/GPAL/2022號公函轉來高天賜議員於2021年12月6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1月12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對問題1.及2. 本局曾於2021年12月10日回覆同類問題的書面質詢，原文如下：“特區政府已引入獨立機構協助，以更科學地研究及重新思考未來電信行業的整體發展，包括特許資產處理和《電信法》工作。為確保各類電信服務能正常提供，以及維持基礎電信網絡運作，故決定短期延長《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中期檢討公證合同》。同時，特區政府計劃於2022年對5G進行發牌，當各項工作有具體消息，將適時作出公佈。”現時沒有更新。

對問題3. 澳門是一個相對較小型的經濟體，郵務及電信的合併可整合資源，一方面能提供及集中更好的人力及網絡資源，另一方面也可令管理運作更靈活，快速回應市場的變化，有利於執行監管工作。

局長劉惠明